

《封开县城镇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更新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二）供应商应当具备土地估价机构信用等级证书（二级或以上）。

（三）在信用中国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一）服务内容

供应商以有偿服务的形式完成《封开县城镇土地定级与基准地价更新项目》技术服务工作。

（二）服务要求

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GB/T 18507-2014）、《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 18508-2014）等文件要求，结合封开县实际情况，采用计算机技术手段，对影响城镇用地质量的各种经济、社会、自然因素进行分析，按分类评价的差异划分土地级别，并对原有基准地价和相应修正体系进行更新。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为肇庆市封开县。合同履行方式按照国家

标准、行业标准履行。

四、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报价方式为报总价。

五、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3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验收

（一）验收时间

完成成果编制并通过甲方认可验收及格。

（二）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三）验收不合格处理方式

项目成果不符合相关验收标准的，供应商应按相关政策文件在20个工作日内按标准完成整改，直至通过验收；因政策变动、采购方自身原因或其它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项目成果无法通过验收的，经采购方与供应商协商，可免除违约责任。

七、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

八、违约责任

（一）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二)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三)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四) 其它违约责任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解决争议方式

(一) 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二)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十、其他说明

(一)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二)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

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三)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采购单位(公章): 封开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6年2月10日

